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Future Of Healthcare, Now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7)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分別為「GEM」及「GEM上市規則」)有關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隨附資料的相關規定，載列本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全文。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之印刷本，將於適當時候按照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republichealthcare.asia可供查閱。

代表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致暹

新加坡，2021年1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致暹醫生(主席)；非執行董事為溫永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德泉先生、Soh Sai Kiang先生及Kevin John Chia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republichealthcare.asia。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分別稱為「聯交所」及「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將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報告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 2** 2021年財務摘要（未經審核）
-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021年財務摘要(未經審核)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期間**」)錄得收益約10.4百萬新加坡元，較2020年同期(「**去年同期**」)約9.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7.9%。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約為6.9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約6.8百萬新加坡元輕微減少約0.9%。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除稅後淨虧損約0.9百萬新加坡元，而去年同期淨溢利約為0.3百萬新加坡元。除稅後淨虧損主要是由於(i)僱員福利開支由去年同期約4.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13.8%至本期間約4.6百萬新加坡元，歸因於為確保業務及營運持續而挽留及吸引員工導致僱傭成本上升；(ii)新設診治中心所產生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由去年同期約0.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或94.6%至約1.4百萬新加坡元；及(iii)其他經營開支由去年同期約1.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9百萬新加坡元或60.1%至本期間約2.4百萬新加坡元，歸因於為爭取業務而進行各種營銷及促銷活動，加上通過投資於品牌重塑活動為本集團旗下各個商業品牌打造全新形象以與現有及新客戶互相連繫、帶領旗下服務從競爭對手脫穎而出以及緊貼不斷變化的客戶喜好及生活方式，帶動營銷開支有所增加。

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本期間宣派股息(去年同期：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收益	3	3,011,270	4,062,421	10,373,246	9,615,431
其他收入		241,840	—	733,476	196,057
已用易耗品及醫療用品		(749,072)	(993,361)	(2,548,656)	(2,217,102)
醫學專業成本		(228,843)	(261,298)	(970,757)	(603,039)
僱員福利開支		(1,526,197)	(1,241,794)	(4,594,851)	(4,038,250)
廠房及設備折舊		(163,552)	(50,520)	(475,215)	(267,9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8,136)	(28,193)	(946,473)	(462,739)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26,382)	(23,963)	(92,869)	(81,858)
其他經營開支		(641,603)	(492,910)	(2,406,711)	(1,503,28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70,675)	970,382	(928,810)	637,245
所得稅開支/(收入)	4	53,226	(75,000)	46,720	(318,60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綜合入賬產生的外幣交易					
差額的收益/(虧損)淨額		8,028	—	8,028	(9,1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309,421)	895,382	(874,062)	309,4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每股					
(虧損)/盈利(以每股					
新加坡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5	(0.06)	0.17	(0.17)	0.0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新加坡元	總權益 新加坡元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匯兌儲備 新加坡元	其他儲備 ^(附註) 新加坡元	保留盈利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20年1月1日 的結餘(經審核)	896,552	10,710,421	—	420,000	1,185,208	13,212,181	—	13,212,181
財政年度內溢利 綜合入賬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65,902	65,902	—	65,902
	—	—	(21,579)	—	—	(21,579)	—	(21,579)
財政年度內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	—	(21,579)	—	65,902	44,323	—	44,323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經審核)	896,552	10,710,421	(21,579)	420,000	1,251,110	13,256,504	—	13,256,504
配售股份(扣減配售股份 開支)	180,336	3,356,457	—	—	—	3,536,793	—	3,536,793
財政期間內虧損	—	—	—	—	(882,090)	(882,090)	—	(882,090)
綜合入賬產生的匯兌差額	—	—	8,028	—	—	8,028	—	8,028
財政期間內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	—	8,028	—	(882,090)	(874,062)	—	(874,062)
於2021年9月30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1,076,888	14,066,878	(13,551)	420,000	369,020	15,919,235	—	15,919,235

附註：於2021年9月30日的其他儲備指本公司已付代價與Get Republic Pte Ltd、Dtap @ Holland V Pte Ltd、Dtap @ Somerset Pte Ltd、Republic Healthcare Pte Ltd、Republic Healthcare Holdings Pte Ltd及Z Aesthetics Clinic Pte Ltd的股本之間的差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1.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1月3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5th Floor, Genesis Building, Genesis Close, George Town, P.O. Box 446,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經營醫療診治中心業務及提供管理顧問服務。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8年6月15日(「**上市日期**」)以配售及公开发售(「**股份發售**」)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上市**」)。

1.2 重組

於2020年4月1日，Dtap Clinics Pte. Ltd. 分別自S Aesthetics Spa Pte. Ltd.、Dtap @ Somerset Pte. Ltd.、S Aesthetics Clinic Pte. Ltd. (前稱Dtap @ Raffles Place Pte. Ltd.)、Dtap @ Holland V Pte. Ltd.、Dtap Express Pte. Ltd. (前稱Dtap @ Siglap Pte. Ltd.)及Republic Healthcare Pte. Ltd.收購六間診治中心。於同日，S Aesthetics Clinic Pte. Ltd.向Z Aesthetics Clinic Pte. Ltd. (前稱S Aesthetics Clinic Pte. Ltd.)收購一間美容診治中心。該等交易已入賬列為涉及收購現有公司(S Aesthetics Spa Pte. Ltd.、Dtap @ Somerset Pte. Ltd.、S Aesthetics Clinic Pte. Ltd.、Dtap @ Holland V Pte. Ltd.、Dtap Express Pte. Ltd.、Republic Healthcare Pte. Ltd.及Z Aesthetics Clinic Pte. Ltd.)的業務的共同控制交易。

此乃本集團業務的內部重組，對截至2021年9月30日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2020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2020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相同。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採納於2021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文。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且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呈報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

3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的服務向外界客戶已收及應收的淨額。以下為本集團來自其主要業務活動的收益分析：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醫療服務				
治療服務	2,037,058	2,645,176	7,232,871	6,221,498
醫學檢查服務	695,828	1,049,615	2,239,006	2,466,083
診症服務	278,384	367,630	901,369	927,850
	3,011,270	4,062,421	10,373,246	9,615,431

4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提(2020年9月30日：17%)。

概無就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計算海外利得稅，乃由於該等實體獲豁免納稅(2020年9月30日：無)。

4 所得稅開支(續)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即期稅項：				
新加坡利得稅／(收入)	53,226	(75,000)	46,720	(318,607)

5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溢利	(317,449)	895,382	(882,090)	318,638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554,666,667	520,000,000	531,555,556	520,000,00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新加坡分)	(0.06)	0.17	(0.17)	0.06

5 每股(虧損)/盈利(續)

(a) 基本(續)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財政期間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b) 攤薄

由於在有關期間並無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獲新加坡衛生署認可的新加坡領先醫療全科(「全科」)網絡。自2010年起，本集團以「Dr. Tan & Partners」及現稱為「DTAP」(縮寫)的名義於新加坡提供多種疾病的便捷及優質護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性健康、男性健康及女性健康。本集團的私人全科主要包括醫生及獲培訓人員。本集團提供由診斷至治療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乃為患者量身定制，以滿足其個人需求。本集團亦提供美容服務，以改善病人整體容貌。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收益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或7.9%至約10.4百萬新加坡元。診症服務、醫學檢查服務及治療服務的收益分別約為0.9百萬新加坡元、2.2百萬新加坡元及7.2百萬新加坡元，分別佔本集團本期間收益總額的約8.7%、21.6%及69.7%，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回顧」。

展望及前景

展望未來，隨著新加坡進入與Covid-19共存的4個階段計劃，冠狀病毒將成為常見病或於普羅大眾中永久傳播，近期死亡個案不斷增加及社區感染個案數量攀升至2,000多宗，足證COVID-19疫情為新加坡衛生保健部門的人手及系統帶來巨大壓力。2021年9月底，新加坡政府進一步頒佈社區安全措施(稱為「**第二階段高度戒備**」)，以應對急劇增長的covid個案，並避免出現醫療系統不勝負荷的局面。此外，新加坡人口(主要由外國居民及非居民組成)據報縮減4.1%至5.45百萬(自1950年以來最大百分比跌幅)，意味全科及美容業務的同業競爭有可能加劇。

於本報告日期，我們經營(i)九所DTAP診治中心，包括位於羅伯遜、諾維娜、索美塞、Tanjong Pagar、萊佛士坊、荷蘭村、實乞納、Duo Galleria及Kovan的診治中心；(ii)一所位於Scotts Road的S Aesthetics診所。我們將繼續透過探索其他潛在全科業務機會，加強現有診治中心服務，藉以增加我們的收益。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期間末，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約9.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或7.9%至本期間的約10.4百萬新加坡元。收益增加來自新診治中心，自2020年下半年開業以來，該等診治中心的業務持續增長。

於本期間，治療服務產生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6.3%或1.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及去年同期美容業務分部的收益基數較低，原因為2020年5月至6月期間實施為期2個月的極嚴格安全距離措施(「**阻斷措施**」)。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2021財年第三季度**」)，本集團的收益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2021財年第二季度**」)減少0.4百萬新加坡元或11.8%至約3.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新加坡政府針對第二階段高度戒備重推安全管理措施，加上人力應佔比率上升，直接影響我們的業務收益。診症服務、醫學檢查服務及治療服務的收益分別約為0.3百萬新加坡元、0.7百萬新加坡元及2.0百萬新加坡元，分別佔本集團2021財年第三季度收益總額的約9.2%、23.1%及67.6%。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6.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至本期間的約6.9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約70.7%下降至本期間的約66.1%。該下降主要是由於醫療用品及專業成本有所增加所致。醫療用品由去年同期的約2.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15.0%至本期間的約2.5百萬新加坡元。醫學專業成本由去年同期的約0.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61.0%至本期間的約1.0百萬新加坡元。

僱員福利開支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由去年同期的約4.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13.8%至本期間的約4.6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為確保業務及營運持續而挽留及吸引員工導致僱傭成本上升。

折舊開支

資產(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由去年同期約0.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或94.6%至約1.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是由於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各節成立新診治中心。

其他經營開支

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為創造更多商機而進行各種營銷及促銷活動，加上通過投資於品牌重塑活動為本集團旗下各個商業品牌打造全新形象以與現有及新客戶互相連繫、帶領旗下服務從競爭對手脫穎而出以及緊貼不斷變化的客戶喜好及生活方式，帶動營銷開支有所增加。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虧損約0.9百萬新加坡元，而去年同期的溢利約為0.3百萬新加坡元。錄得虧損主要是由於(i)僱員福利由去年同期約4.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13.8%至本期間約4.6百萬新加坡元，原因是為確保業務及營運持續而挽留及吸引員工；(ii)新設診治中心所產生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由去年同期約0.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或94.6%至約1.4百萬新加坡元；及(iii)其他經營開支由去年同期約1.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9百萬新加坡元或60.1%至本期間約2.4百萬新加坡元，原因是為爭取業務而進行各種營銷及促銷活動，加上通過投資於品牌重塑活動為本集團旗下各個商業品牌打造全新形象以與現有及新客戶互相連繫、帶領旗下服務從競爭對手脫穎而出以及緊貼不斷變化的客戶喜好及生活方式，帶動營銷開支有所增加。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本期間宣派股息(去年同期：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9月30日，我們在新加坡有61名僱員（於2020年12月31日：66名僱員），全部均為全職僱員。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以及福利待遇，如年假、病假、產假及育兒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集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出資為營運提供資金。

於2021年9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3.7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12月31日：13.0百萬新加坡元），而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2020年12月31日：無）。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3.4%（2020年12月31日：20.8%）。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本期間末的總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租賃負債約為2.1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12月31日：2.8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將透過綜合使用經營活動、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最近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產生的現金而進一步加強。展望將來，我們擬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及日期為2021年8月20日的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公告（「該公告」）內「進行配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的章節而使用營運資金。

資本架構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僅由股本、保留盈利、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組成。

本期間，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5.9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12月31日：13.3百萬新加坡元)。

於2021年8月20日，本公司與中安證券有限公司(「中安」)訂立配售協議，據此，中安作為本公司代理已有條件同意以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以每股配售股份0.2014港元之配售價認購最多104,000,000股配售股份。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將為獨立第三方。上述配售事項已於2021年9月15日完成，104,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已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以每股配售股份0.2014港元之配售價格配售。

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上述配售事項之佣金及其他開支)為約20百萬港元，當中約60%將用於日後拓展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於日後出現適當機會時收購及/或投資可發揮本集團競爭優勢的業務；及約40%將用於擴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以用於業務營運。上述配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7日及2021年9月15日之公告。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6月15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合共有624,000,000股(2019年12月31日：5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股份。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主要透過以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及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為營運資金需求撥資。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承擔及或然負債。

庫務政策

管理層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結餘，以及維持強勁及健康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做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營運及主要以新加坡元交易，新加坡元是本集團大部分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然而，本集團保留以港幣計值的若干股份發售所得款項作營運用途。

資產押記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資產並無押記。

本期間後重大事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並將定期檢討及提升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本公司已於本期間採納及已遵守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2021年5月12日，劉偉雄先生(「劉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審計委員會主席職務。

於劉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各自僅有兩名成員，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人數已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05及5.28條的最低人數規定。

於2021年8月1日委任楊德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以及審計委員會主席後，董事會有四名成員，即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及5.28條的規定。此外，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擁有不少於三名成員，並大多數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此乃符合委員會職權範疇規定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章及企管守則之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規定交易準則**」)的條款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自訂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回應並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準則及自訂操守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18年5月18日(「**採納日期**」)以股東書面決議案方式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該計劃之目的為透過令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並向合資格人士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以及透過使該等人士之貢獻進一步促進本集團之利益，以促進本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根據該計劃，董事可向本集團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包括(1)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不論屬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及是否獨立董事)及任何僱員(不論屬全職或兼職)；(2)本集團於法律、技術、財務或企業管理等範疇之任何諮詢人士或顧問(不論以聘用、合約、義務或其他形式服務，亦不論是否獲得報酬)；本集團之任何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任何客戶；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行的證券之任何持有人；及(3)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其評估準則為(1)該人士對本集團之發展及表現作出之貢獻；(2)該人士為本集團工作之表現；(3)該人士於履行其職責之主動性及承擔；(4)該人士對本集團之服務或貢獻年資；及(5)董事會認為適用之有關其他因素)。根據董事會決定，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最多十年期間內行使。

該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行使價(可按其中之規定作出調整)須最少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每股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每股收市價；或(iii)於要約日期的股份面值。根據該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該計劃獲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本(即52,000,000股)的10%。然而，因行使全部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3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任何單一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在該12個月期間內最後一日本公司之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購股權可行使前概無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倘董事會於授出時另行釐定則作別論。承授人接納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象徵式金額，有關金額將會由董事會釐定。

自採納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將授出購股權。因此，於本期間概無購股權失效或已行使或被註銷，而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陳致暹醫生(「陳醫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350,000,000 (L)	56.09%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Cher Sen Holdings Limited(「Cher Sen」)持有。Cher Sen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陳醫生(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合法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醫生被視為於Cher Sen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總數(如有)除以於2021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624,000,000股。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陳醫生 ^{(附註(2))}	Cher Sen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附註：

(1) Cher Sen為直接股東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2) 陳醫生為Cher Sen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實體（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或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權益百分比
Cher Sen ^(附註2及3)	實益擁有人	350,000,000 (L)	56.09%
Rivera Vanjill Esteban (「Jill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350,000,000 (L)	56.09%
Liu Hewen	實益擁有人	52,630,000 (L)	8.43%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實體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 (2) Cher Sen為本公司直接股東。
- (3) Cher Sen由陳醫生合法實益擁有100%權益。
- (4) Jill女士為陳醫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或當作於陳醫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除以於2021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624,000,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或另行獲知會，概無其他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本期間，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於本集團業務以外且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而任何該等人士或實體亦概無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2021年9月30日，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天泰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天泰」)所知會，除本公司與天泰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1月25日的合規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應付天泰出任合規顧問的費用)外，天泰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包括認購有關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中擁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該等證券。

審計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立於2018年5月18日，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C.3.3條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以及審閱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計委員會目前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德泉先生(於2021年8月1日獲委任)、Soh Sai Kiang先生及Kevin John Chia先生組成。楊德泉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報告，且認為該等報表及報告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Republic Healthcare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致暹

新加坡，2021年11月4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致暹醫生(主席)；非執行董事為溫永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德泉先生、Soh Sai Kiang先生及Kevin John Chia先生。